



世尊為五比丘說四諦八正道

羅無虛講
蔡惠明記

釋迦世尊成道後初轉法輪，是在波羅奈斯的鹿野苑為他的五個弟子說法。「轉法輪經」說：

「在諸欲中耽於欲樂乃下劣凡夫，為非聖無意義之事。雖然以自身所求之苦為苦，亦為非聖無意義之事也。離此二邊之中道，方依於如來而能證悟，此即開眼、開智。至於寂靜、悟證、正覺、涅槃之道。比丘，至於何名為依於如來所悟之中道，此即八支聖道分也。」

世尊不是一開始就講四諦，而是首先講了一番中道，這是符合當時事實的。因為原來隨侍他的五比丘，看他拋棄了苦行感到失望意欲離去。釋尊對他們宣說不苦不樂的中道學說，批評了苦

行和其他學派的主張，證明苦行不是正道，只有中道才合理。這八支正道就是八正道：

- (一) 正見，具有「四諦」之理的見解；
- (二) 正思惟，思惟「四諦」之義；
- (三) 正語，不作一切非理之語；
- (四) 正業，住於清淨之身業；
- (五) 正命，正當合法的生活；
- (六) 正精進，勤修涅槃之道法；
- (七) 正念，明記「四諦」之理；
- (八) 正定，心專於一境，觀察「四諦」之理。

佛陀在「過去現在因果經」中說：

「形在苦者，心則惱亂。身在樂者，情則樂着。是以苦樂，兩非道因。……今者若能捨苦樂，行於中道，心則寂定，堪能修彼八正聖道離於生老病死之患。我已隨順中道修行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在說服五比丘之後，佛宣說了「四諦」（八正道也以四諦為核心）。四諦的重點放在人生現象上。人生的全部不外乎兩方面：一是染（苦、集），二是淨（滅、道）。四諦的組織以苦諦為根本，「集」是苦集，「滅」是滅苦，「道」是滅苦的方法，以八正道為主要內容。「雜阿含經」第三百七十九經說：

「爾時，世尊告五比丘：『此苦聖諦，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此苦集、此苦滅、此苦滅道跡聖諦，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復次，苦聖諦智當復知，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苦集聖諦，已知當斷，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復次，苦集滅，此苦、滅聖諦已知當知作證，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以此苦滅道跡聖諦已知當修，本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復次，比丘！此苦聖諦已知，知已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復次此苦集聖諦已斷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復次，苦滅聖諦已知，已作證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

時，生眼、智、明、覺。復次，苦滅道跡聖諦已知，已修出，所未聞法，當正思惟，時，生眼、智、明、覺。

「諸比丘！我於此四聖諦三轉十二行不生眼、智、明、覺者，我終不得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聲中，為解脫、為出、為離，亦不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已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生眼、智、明、覺，故於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聞法聲中，得出、得脫，自証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我的看法是：（一）這是世尊在菩提樹下大徹悟後第一次為這世界天人分別演說、開發、顯示生命與世間（兩相緣起，不可分割）的真實生起與還滅的事相與原理。就人類說本所未聞，可說是人類精神世界的大爆發、大突破。在這以前，人類與其他動物一樣，在黑暗（無明）中生活。此後頓現光明。因人類在聞佛說法之後，信受奉行，持之以恆，可以出離苦海，同登彼岸。

（二）經中說三轉法輪次第可以配合於聞、思而見道（示轉）；由見道而皆學修道（勸轉）；由修道而達無學道（證轉）。這應理解為，經中佛反覆地講了三次，就是後世所稱「三轉法輪」。初轉，是肯定四諦（人生有八苦，生、老、病、死、五取蘊苦是自身原因的苦，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苦是社會因素的苦，誰都不能避免。二轉，是指出四諦在人生實踐中的意義（苦應知，集應斷，滅應證，道應修）。三轉是證明佛陀自己已做到四諦所達到的要求（苦已明，集已斷，滅已證，道已修）。在三轉法輪中，每一次對每一諦都有四種不同的認識，謂之「四行相」——眼、智、明、覺，並有十二行相，所以又稱「四諦十二行相」。這一說法，奠定了原始佛教的理論基礎。

(三) 此經的末段說明，佛陀無師自覺此四諦法而能為天(天、魔、梵)，人(經說沙門、婆羅門家)說法並能使他們得到解脫(這是佛被尊為「人天師」稱號的來由)；而更能自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也即顯示：佛的無師自悟為人天師與聲聞弟子聞法修證而得解脫的阿羅漢有所不同，雖然在解脫上沒有什麼分別可說(佛的十號之一Arhat，意譯為「應供」，就是「當受眾生的供養」，漢譯為「阿羅漢」)。這段經證，甚為重要，因是大乘行者求成佛道的根據。

(四) 「雜阿含經」與南傳「大般涅槃經」對照，可以得知世尊第一次說法與最後一次說法，都以「八正道」為根本修行法要。如「大般涅槃經」第廿七載：

「於是薄伽梵說：『蘇跋陀，若於任何法中無八聖道者，則無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沙門果。若於任何法戒中有八聖道者，則有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沙門果。今我法戒中有八聖道，蘇跋陀，亦有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沙門果。外道諸師之法皆空幻，無沙門果。蘇跋陀，若比丘能行正道，則世間不會缺少阿羅漢。』由此可知方便雖可多門，歸元實無二道。」

四諦是原始佛教的根本法義，早在佛滅後二百年阿育王留下的「法敕」中提到。「法敕」中要求佛教徒常念七經的第一經：「毗奈耶最勝經」據考證就是指三法輪那一段。後來大乘佛教興起，較早的「維摩詰經」、「法華經」等一開始也講四諦。就是大乘後期經典，像「解深密經」分佛說為三時，第一時仍承認是講四諦。可見四諦為原始佛教的中心思想，已為大小乘各派所公認。

在「四諦」學說中，貫穿着佛陀的緣起論宇宙觀。當時在印度，指導人生歸宿學說有兩類：一是婆羅門的「梵天創世說」，

他們信奉婆羅賀摩(梵天，即創造之神)、毗瑟拏(遍入天，即保護之神)和濕婆(大自在天，即毀滅之神)；認為這三位神代表宇宙的創造、保護和毀滅三個方面。主張人由梵天而來，是神的轉化，謂「轉變說」；二是六師，認為人是許多元素湊合的(以順水派為代表，謂「積聚說」。釋尊反對這兩派，提出「緣起說」，認為一切事物必須具備種種因緣(條件)而後生起，宇宙人生的種種現象，皆在關係中存在，沒有獨立的個體；同樣，也因關係的演變而分離或消失。如「中阿含經」卷四十七說：「此有則彼有，此無則彼無；此生則彼生，此滅則彼滅。」佛經中常用束蘆來比喻這種關係，是具有樸素辯證法的因素的。緣起又有業感緣起(十二支緣起)、賴耶緣起和法界緣起，而以業感緣起為根本。四諦中以集諦貪欲為主，十二支也以愛欲為根本，要求解脫應從去欲着手。佛教認為愛欲是無止境的，得不到滿足的，而人又總是無限地去追求，這就成為苦的根源。十二支中「識」名、色」即是心物相互緣起，無論人生、宇宙離則無真實可言。佛說：「緣起甚深難知！」又說：「我所說法如手上土，未說猶如大地土，」可知緣起無量無盡，佛只扼要宣說四諦，教人自依八正道修學，自得正智，自己發掘此大寶藏。佛教論證人生「無常」、「無我」，因而提出「諸行無常」、「諸法無我」、「一切皆苦」，三者合稱為「五相」或三法印。以後又加入「涅槃寂靜」，成「四法印」。後人認為「無常」、「無我」裏已包括着苦，把「一切皆苦」刪去，仍是「三法印」。這三法印正是由緣起支作基礎而發展的。緣起支包括「來」與「去」兩方面。來是指苦的產生，去是指還滅趨向涅槃。懂得緣起道理，也就懂得了「法」。

我在香港曾出版「八正道釋義」一書，將八正道的程序，作了這樣的分析：

正見、正思惟——屬慧；

正語、正業、正命——屬戒；

正念、正定——通於其他七支。八正道以正見最爲重要，如「雜阿含經」第七八二經說：「正見是法，乃至正定是法。」在初轉法輪時，佛告五比丘：「一者，心著欲境不能離，是解脫之因。二者，不正思惟，自苦其身而求出離，永無解脫，離此二邊，乃爲中道。」在「長含游行經」中佛告阿難「自依止，法依止，莫異依止。」教導弟子們自己依法修行。經中接着說：「依四念處行」。(四念處又名四念住，就是身念處、受念處、心念處、法念處。身念處是觀身不淨；受念處是觀受是苦；心念處是觀心無常，法念處是觀法無我。)四念處也即八正道中的正念的內容。羅無虛居士把緣起中道，列爲理性方面的中道。將「正精進」闡明不墮二邊(例如苦、樂)的修行態度稱爲實踐方面的中道。指出，「般若經」以般若萬行爲先導，不苦不樂的中道行，不是折中，而是從正見爲本的實踐中，不落於情本的苦樂二邊，說明佛法是「以智化情」、「以智導行」爲原則的。關於中道，佛教認爲「斷見」(認爲事物滅後不再生起的主張)和常見(認爲事物是常住不變的主張)都是偏於一邊的，只有佛教所主張的一切事物是遷流無常，而又相續不斷，離開「斷見」和「常見」，才是「中道」。「大智度論」卷四十三「常是一邊，斷滅是一邊，離是二邊行中道，是爲般若波羅密。」「大寶積經」卷五：「若說有邊，則無有中，若說有中則無有邊，所言中者，非有非無。」除原始佛教以八正道爲中道外，中國佛教各宗派對中道解釋不盡相同。如

1. 天台宗以實相爲中道，把中道作爲三諦之一，即空諦、假諦、中道第一義諦。

2. 法相宗以唯識爲中道，主張無有外境故非有，有內識在故非空，非空非有是中道。「成唯識論」卷七：「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亦即是「中道」。

3. 三論宗以「八不」爲中道。「中論疏」卷二：「中道佛性，不生不滅，不常不斷，即是中道。」

4. 華嚴宗以「法界」爲中道。中道又是一真不二之謂，含義也與真如、法性、法身、法界、實相等相同。「雜阿含經」把四諦、八聖道列爲根本法義，不僅是由於四諦是「三轉法輪」的「聖教」，而且因不苦不樂的中道修行方法是四諦之一——道諦的內容。安世高譯的「八正道經」、「增一阿含經」的四諦品和南傳「相應部經典」對四諦、八正道都作了詳盡的闡釋。

「大智度論」卷廿二載：「問曰：若持戒是禪定因緣，禪定是智慧因緣，八聖道中何以慧在前，戒在中，定在後？答曰：行路之法，應先以眼見道而後行，行時當精勤，精勤行時，常念如導師所教，念已一心進路，不順非道。正見亦如是，先以正智慧，觀五受衆皆苦，是名苦；苦從愛等諸結使和合生，是名集；愛等結使滅，是名涅槃；如是等觀八分，名爲道，是名正見。發動正見令得力，是名正思惟。……用是正見觀四諦，常念不忘，是名正念。於四諦中攝心不散，不令向色無色定中，一心向涅槃，是名正定。……正見分別好醜利益爲事，正思惟發動正見爲事；正語等持是智慧諸功德，不令散失；正方便驅策令速進不息；正念七事所應行者，憶而不忘；正定令心清淨，不濁不亂，令見七分得成，如無風房中燈，則照明了了。」對爲什麼慧先，戒中，定後的程序作了解答。對我們正確理解四諦、八正道的勝義，並應用於修持實踐，具有予指導意義，爲信衆們引向菩提大道。

(完)